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31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科网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8日以邮件通讯工具等方式送达各参会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鑫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程序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将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六名为非独立董事,三名为独立董事。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鑫先生、魏敏女士、汪再军先生、王运兵先生、魏洪宽先生、周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陈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魏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汪再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王运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提名魏洪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提名周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表决。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请见2024年8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程序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将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六名为非独立董事,三名为独立董事。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冯渊女士、黄卫平先生、唐光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冯渊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黄卫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唐光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表决。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请见2024年8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请见2024年8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请见2024年8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32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科网安”)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8日以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程序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八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监事会提名翟虹女士和曹楠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翟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曹楠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表决。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请见2024年8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33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科网安”)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进行资格审查,董事候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鑫先生、魏敏女士、汪再军先生、王运兵先生、魏洪宽先生、周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在公司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冯渊女士、黄卫平先生、唐光兴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董事会的现有成员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鑫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1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九研究所副所长、党委委员,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常务副所长、党委委员、所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六研究所所长、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

陈鑫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陈鑫先生在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任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魏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6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人事教育处处长、人事处处长,党委组织部部长、所长助理兼技改办主任、副所长、党委委员,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副所长,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魏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魏敏女士在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汪再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4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财务处处长、副总经济师,四川天奥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电天奥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现任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

汪再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汪再军先生在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王运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4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十部主任、一部常务副主任、主任/党总支部副书记、二部主任/党总支部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编力建设处高级经理、战略部部长助理兼战略部办公室(综合办公室)临时负责人(挂职),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副所长,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运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王运兵先生在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魏洪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6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本公司项目管理部经理、产品部主任、政府行业销售部经理、电子商务安全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19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代行总经理职责。

魏洪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洪宽先生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80,000股。

周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9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六部副主任,2013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周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冯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11月生,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副总经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委专职委员、华西证券投行总部质量控制部总经理,现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渊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黄卫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9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湖北东方化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辽宁北方华丰特种化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长、科技委委员,中国纤维素行业协会秘书长、副理事长、支部书记,现任中国纤维素行业协会秘书长助理,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卫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唐光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1月生,经济学博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非执业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四川省财政厅工交财务处科员,四川省国资局企业处副处长,四川省资产评估事务所所长,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银行外部监事,四川日昇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四川中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四川省资产评估协会副会长,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评估准则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诉委员会委员,常务理事,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唐光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翟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1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九研究所副所长、党委委员,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常务副所长、党委委员、所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六研究所所长、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

翟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翟虹女士在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任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曹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8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人事教育处处长、人事处处长,党委组织部部长、所长助理兼技改办主任、副所长、党委委员,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副所长,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曹楠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曹楠女士在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主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35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科网安”)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根据选举结果,杨珊女士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杨珊女士的简历附后)。

杨珊女士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5年3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初级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成都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一分公司预算管理职务,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资金主管职务;现任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职务。

杨珊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责,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冯渊
2024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36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科网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电科网安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提议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8月28日下午14:5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8日9:15 —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2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8月20日,于2024年8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高新区云华路333号电科网安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关于选举陈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魏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汪再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王运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魏洪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周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冯渊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黄卫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唐光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关于选举翟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曹楠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上述议案(1)、(2)、(4)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年8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议案(1)、(2)、(3)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时分别进行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议案(4)为特别决议议案,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4年8月27日9:00—12:00,13:30—17:00

3、登记地点:成都高新区云华路333号电科网安公司证券投资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舒梅

电话:028-62386169

5、会议费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68”,投票简称为“电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股东代表代表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8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2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8月2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股东出席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 □无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股东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的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同意票数		
1.01	《关于选举陈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魏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汪再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王运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魏洪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周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同意票数		
2.01	《关于选举冯渊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黄卫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唐光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同意票数		
3.01	《关于选举翟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曹楠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户: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37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冯渊作为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